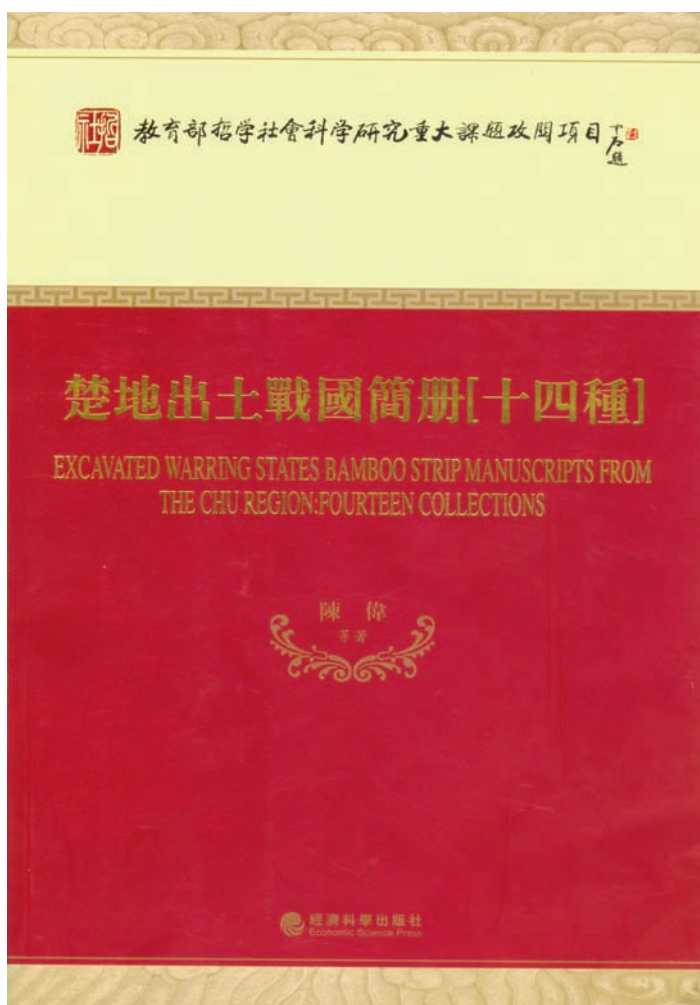


《楚地出土戰國簡冊 [十四種]》評介



顏世鉉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古今論衡 第 21 期 2010.12

《楚地出土戰國簡冊〔十四種〕》（以下簡稱《十四種》）是一部彙集楚地出土戰國簡冊文本與研究成果的重要著作，在二〇〇九年九月由北京經濟科學出版社出版。這部書是由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陳偉教授所主持的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重大課題攻關項目「楚簡綜合整理與研究」的最終成果，這一項成果將會給相關學術領域的研究帶來很大的助益。

《十四種》所收的簡冊資料包含：包山簡、郭店簡、望山簡（兩批）、九店簡（兩批）、曹家崗簡、曾侯乙簡、長臺關簡、葛陵簡、五里牌簡、仰天湖簡、楊家灣簡和夕陽坡簡等十四種。這些簡冊資料有很豐富的內涵，有的是墓主生前的卜筮記錄和喪葬隨葬品的清單，有的是司法和行政文書，有的則是思想文化和數術方面的典籍。全書以十四種簡冊資料為主，分成十四個單元，每個單元再分成說明、釋文和注釋三部分，書後列有主要參考文獻目錄，共計一千多種。

個人拜讀之後，覺得有幾點值得提出來向大家介紹。首先要說的是這本書的特點，以下提出三點：

第一、彙集了學者研究這些簡冊的重要成果。《荀子·勸學》云：「不積跬步，無以至千里；不積小流，無以成江海。」又云：「積土成山，風雨興焉；積水成淵，蛟龍生焉。」這是說為學貴在「積」的功夫。出土文獻的整理與研究，有賴學者的鑽研考索，互相切磋琢磨，進而推陳出新，這些成果日積月累，就能使文本的整理與研究達到較高的水準，取得更大的共識。陳偉先生曾說：

任何一批時代較早的出土文獻，都會在原始資料公布後有一個歷時較長、由較多相關學者參加的討論過程，才能在文本復原和內涵闡釋上，達到較高的水平，形成大致的共識。對於用古文字寫成的先秦竹簡資料來說，由於文字辨識和簡序排定上的難度，尤其如此。那種畢其功於一役的願望或期待，是很不切實際的。^❶

本書將多年以來許多有共識或值得參考的意見彙集在一起，有的是直接加以採用，反映在釋文上；有的則是引錄在注釋之中。書中所引述的最新成果最晚到二〇〇八年冬天。如此，學者在利用這些簡冊資料時，就能有一個比較新而且正確的文本；其次，對於這些簡冊資料的進一步研究，它不但建立堅實的基礎，也為大家擴展更為開闊的探索方向。

❶ 陳偉，《郭店竹書別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2），〈緒言〉，頁3。

《十四種》釋文直接反映學者意見者，如郭店簡〈窮達以時〉簡8：「孫叔三馱
邠思少司馬。」釋文在「馱」字後以括號讀為「舍」，這是採用裘錫圭先生的意見；
「邠」字後以括號釋讀為「期」，這是採用陳偉先生的說法。又九店簡〈告武夷〉一段
開頭：「□敢告□綽之子武夷」，原簡首字殘缺，周鳳五先生據睡虎地秦簡《日書》
甲乙種〈夢〉和〈出邦門〉等的祝禱文例補「皋」字，《十四種》釋文採用這個意見
將首字補釋為「皋」。

《十四種》在注釋中往往將學者的看法依發表先後擇要序列，呈現問題討論發展
的軌跡，使讀者很快能把握住問題的要點。例如，郭店簡甲本〈老子〉簡1「絕憊弃
慮」，今本作「絕仁棄義」。《十四種》注釋4云：

憊，龐樸（1999A，131頁）：表示一種心態，為的心態或心態的為，即不是
行為而是心為。劉信芳（1999A，2頁）：讀作「化」，《說文》：「化，教
行也。」裘錫圭（2000B，28頁）：傾向讀作「偽」，應該理解為「背自然」
的「人為」，既不能看作一般的「為」，更不能看作「詐偽」的「偽」。裘氏
（2006B，6頁）復云：現我認為還是括注「為」字為妥。這主要是由於「絕
為」的「為」跟屢見於《老子》的「無為」的「為」同義，而「無為」是沒有
人寫作「無偽」的。

慮，崔仁義（1998，44頁）釋為「慮」。龐樸（1999A，131頁）讀為
「作」。許抗生（1999A，102頁）：「慮」字很可能是「慮」字，形似而誤。
「慮」指思考、謀劃，「為」指人為。劉信芳（1999A，2頁）：「慮」字應
即《說文》「怵」字，「驕也」。裘錫圭（2000B，26~27頁）：以從「慮」聲
為前提的、把此字釋讀為「詐」、「作」或「怵」的各種說法都站不住，只能
把「慮」釋為「慮」或視為「慮」的誤字。李零（2002B，15頁）：上博楚簡
「偽詐」，寫法正與這裡的寫法相同，絕不可能讀為「偽慮」。陳偉（2006B）
則指出與《老子》此字寫法相同的上博竹書《三德》15號簡原釋為「且事不
成」的「且」，應改釋為「慮」，進一步認為裘錫圭之說可信。

整理者：帛書本作「絕仁弃義」。^②

這句話的釋讀和老子的思想、《老子》文本演變有密切的關係，這裡把諸家說法擇要
的羅列，使讀者很快就能掌握問題的要點；從諸家說法之中，也呈現出學者對陸續刊
布新的簡牘資料持續關注，並用以驗證、修訂先前的看法。

② 此處是照錄《十四種》原文。《十四種》徵引諸家說法，概舉其大要，並注出其論著的出版年代、及其說
法所在的頁碼，以便於讀者參考、核閱。有關《十四種》所參考的文獻，可參見其書後所附「主要參考文
獻」一節。

有些文字的釋讀不易，學者看法也非常紛歧，《十四種》則採用開放的態度，不遽下定論。例如，郭店簡〈忠信之道〉簡5：「𠄎天墜（地）也者，忠信之胃（謂）此。」首字，《十四種》在釋文裡列出原字形，未作隸定；在注釋15說：

𠄎，整理者隸定作「仰」，讀作「節」。裘按：此釋可疑，待考。李零（1999D，501~502頁）從文義讀作「似」。黃德寬、徐在國（1998，104~105頁）隸作「化」，讀為「範」，義為「法」。趙建偉（1999A，35頁）釋為「即」，讀作「則」，訓為「效法」。袁國華（1999，162~164頁）隸作「𠄎」，讀為「昭」。周鳳五（2000A，140~141頁）釋作「僕」，即「巽」字，讀為「順」。陳偉（2002C，80~81頁）釋作「妃」，讀為「配」。陳劍（2002B，2~6頁）讀為「配」，簡文意謂「忠信」之為德，可與「天地」之德相配合。

引文中所討論的這個字，學者的看法比較分歧。書中諸說並陳，提供給讀者參酌，以作為論斷的基礎。

第二、利用最好的竹簡圖像資料和相關數據，為簡冊文獻的整理和研究打下堅實的基礎。這些圖像資料包括竹簡照片和底片，以及以紅外線成像系統拍攝的影像與數位照片（圖一）。課題組盡可能地蒐集以往所拍攝的竹簡照片和底片，有關這個部分，陳偉先生有很清楚的敘述，他說：

在中國社科院考古所《考古》編輯部檔案中找到20世紀50年代編寫《長沙發掘報告》時的五里牌簡工作用照片；在文物出版社庫房中找到20世紀80年代出版《信陽楚墓》使用的長臺關簡照片，在河南省考古所資料室找到部分底片；包山簡得到照片和底片；郭店簡得到兩種照片和底片，後來又得到文物出版社出版字帖用的部分彩色照片；曾侯乙簡照片找到兩種；仰天湖簡、楊家灣簡也都找到底片，夕陽坡簡則是新作了拍照。這些簡長、寬、契口位置等數據，也儘量測量、記錄。^③

課題組以日本早稻田大學提供的新型紅外線成像系統（IRRS-100）來對竹簡進行拍攝，先後取得了望山簡、九店簡、曹家崗簡、曾侯乙簡全部，長臺關簡大部分以及包



圖一：課題組的工作成員以紅外線成像系統（IRRS-100）對竹簡進行拍攝

^③ 陳偉，《楚地出土戰國簡冊〔十四種〕》，〈前言〉，頁2。

山簡約半數的紅外影像，同步也套拍了一些數位照片。課題組掌握了這些竹簡的圖像資料和相關數據，使得他們對這十四種簡冊的文本復原和考釋的工作有比較大的進展，也取得了許多好的成果。

這裡舉例說明用紅外線成像系統來拍攝竹簡的成效。有些原整理者所公布的簡冊照片的字跡比較模糊，經過紅外線成像系統取像，則可以見到清晰的影像。包山簡 272：「戠。白鈞 = (金鈞) 面」，照片中「金鈞」合文幾呈墨黑一團，難以辨認 (圖二)，《十四種》注釋 171 云：

金鈞，簡文合書，整理者釋作「金錫」，滕壬生 (1995，1114 頁) 釋作「鈞金」，劉信芳 (2003A，300 頁) 釋作「金鈞」。今按：看紅外影像，字右旁作「力」，應釋作「金鈞」。鈞，疑讀為「勒」。

透過紅外線的影像，則字跡清晰分明，足供辨識 (圖三)。又曾侯乙簡 183：「貯公之驕為左驢 (服)」，其中「驕」和「驢」二字，筆畫較多，就照片來看，筆畫較粗且漫漶模糊 (圖四)；而紅外線影像則筆畫分明 (圖五)。「驕」原釋文作「驪 (驛)」，《十四種》據紅外線影像改釋。

課題組通過研讀竹簡照片和紅外線影像，並比對新出土的材料，對於多處簡文加以改釋或新釋。例如陳偉先生指出：

比如包山 120 號簡的「周」下為「客」字，「周客」即周國使者。先前所知楚簡中只見有「東周之客」，「周客」的發現，對戰國時周王室以及東西周二國的研究，提供了新線索。又如 122 號簡「大夫」上接「亞」字，「亞大夫」一職曾見於《左傳》昭公七年，在戰國簡冊中是首次出現。^④

像這些新讀出的字，所涉及的都是很重要的問題。又如望山一號墓簡 138，原整理者所作釋文為：「[]辛丑日[]。祭馬[][]。[]」，《十四種》釋文作：「[]辛未、



圖二



圖三



圖四



圖五

④ 同上書，〈前言〉，頁 4。

甲戌，祭馬。甲戌𠄎」，注釋 120 說：「未、甲戌，今按：據紅外影像釋出。」注釋 121：「甲戌，今按：據紅外影像釋出。」除了改釋或新釋簡文之外，課題組也利用圖像資料來綴合殘簡或調整簡序的編連。^⑤

《論語·衛靈公》載孔子之言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課題組能費心地與相關的竹簡收藏單位協調合作，並利用先進的紅外線成像系統設備，才得以在竹簡圖像資料和相關數據上取得豐碩的成果。這一點是非常難能可貴的。

第三、體現課題組成員各自探究和相互合作切磋的心血結晶。陳偉先生所率領的課題組成員都是楚地出土簡冊研究方面學有專精的學者，他們長時間在這個領域努力鑽研，具有非常好的學術素養，也累積豐富的研究成果。這本書不但包含有他們多年來的研究心血，也收入許多他們向學者專家請益以及彼此互相切磋而獲致的心得。

全書簡冊釋文和注釋的作者：包山簡是陳偉、劉國勝和胡雅麗，郭店簡是李天虹、彭浩、劉祖信和龍永芳，九店簡為李家浩和白於藍，望山簡是許道勝，曾侯乙簡蕭聖中，長臺關簡劉國勝，葛陵簡彭浩和賈連敏，湖南諸簡是陳松長。以上諸位先生都是課題組的主要成員，其中好幾位都曾直接負責書中所收簡冊最初的整理和考釋的工作，如彭浩先生和劉祖信先生負責包山簡和郭店簡，李家浩先生負責曾侯乙簡、望山簡、九店簡，胡雅麗先生負責包山簡，賈連敏先生則負責葛陵簡。他們所撰寫的釋文和注釋，簡明精要，在學術界獲得很高的評價。也有的成員，雖然不直接參與簡冊最初的整理和考釋的工作；但他們投入簡冊研究的園地，長期耕耘，不斷地開花結果，如陳偉先生的《包山楚簡初探》和《郭店竹書別釋》就是包山簡和郭店簡研究的重要著作。課題組成員長期以來參與整理、考釋以及相關研究的成果，大都體現在《十四種》這本著作當中。

陳偉先生說：「對於簡牘資料綜合整理與研究這類課題，如果沒有一個成規模而又能夠有效合作的學術團隊，完全無法想像。」^⑥局外之人雖然未能親身經歷，但可以想見，能夠得到這項成果，完全要歸功於課題組成員的共同合作，彼此關照。

雖然這本書有許多值得稱道之處，但不免也「存在種種不足和瑕疵」。^⑦如胡平生先生指出，「排版印刷卻不夠理想，字型大小又小，版面又擠，大部分剪貼的楚字都看不清，使用者很不方便。問題可能與作者無關，而出在『教育部哲學社會科學研究重大課題攻關項目』系列叢書統一規格、字型大小上。這顯然是很不妥當的，編輯

⑤ 同上書，〈前言〉，頁 4。

⑥ 同上書，〈後記〉，頁 549。

⑦ 同上書，〈前言〉，頁 6。

者完全沒有考慮到、照顧到古文字學與簡牘學圖書的特殊性。」⁸ 這些問題雖是小疵，但仍不免成爲求全者之憾。有關不足和瑕疵方面，這裡再提出兩點：

第一、在繁簡字體的轉換上，造成一些文字上的錯誤。如「前言」第2頁第8、10行「紅外成像繫統」，第3頁倒數第7行「紅外成像係統」，正文第100頁倒數第13行「直繫先人」，第504頁倒數第6行「楚繫簡帛文字編」和倒數第12行「中國語言及文學繫」，這幾個「繫」或「係」字，都應該改正作「系」；而正文第471頁第13行「許陽當繫楚所滅許國境內的城邑」，這個「繫」當改正爲「係」。又正文第538頁的「於成龍」、「於省吾」、「於蒹」和第501頁倒數第5行「於省吾」，這些「於」都應改正爲「于」。正文第101頁倒數第9行、第118頁第7行和第531頁「吳鬱芳」，這些「鬱」要改正爲「郁」。正文第102頁注釋22「讀作『臘』」，這個「臘」要改正爲「腊」；其後之「臘人」、「魚臘」、「土臘」的「臘」也應改作「腊」，不過這是所引書《包山楚簡》就已經寫作「臘」。正文第389頁注釋95的「築」，要改正爲「筑」。正文第523頁第8行的「樹」，要改爲「討」。除此之外，書中還有其它因繁簡字體轉換而造成的錯誤。

第二、學者所提出比較好、或是值得重視的意見，有些並未被收錄到書中，以至於造成遺珠之憾。例如包山簡44：「九月己亥之日，畢（畢）右仔尹李肱受旨（幾），十月辛巳之日，不歸登（鄧）人之金，阡門有敗。」畢，《十四種》注釋51說：

畢，劉釗（1998B，51頁）釋。劉信芳（2003A，53頁）讀爲「密」，以爲見於《左傳》僖公二十五年的商密，在今丹江口庫區。今按：如果44、140號簡中的「登」指鄧人，則畢地應與鄧相近。

這裡提到畢、登這兩個地方。李家浩先生認爲，「畢」應讀爲「比」，鄧地的東北有比水，《漢書·地理志》南陽郡屬縣有「比陽」，比當位於比水邊上而得名。⁹ 和第44簡內容相關的又有第43簡和140簡正反。三支簡合起來看，與畢、登這兩個地方相近的還有「剗」地（簡43），此字或從「刀」或從「邑」（簡140），李家浩先生認爲應釋爲從「𠂔」得聲，讀爲「鄧」，《漢書·地理志》南陽郡屬縣有「鄧」，其地位於鄧地西北。¹⁰ 李先生所提的這些意見都是值得重視的，《十四種》已經參考了李先生這篇文章，可是在這裡卻沒有將這些意見收入。

⁸ 胡平生，〈楚簡研究的新成果——讀《楚地出土戰國簡冊[十四種]》〉，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簡帛網」（http://www.bsm.org.cn/show_article.php?id=1192，2009.12.12檢索）。此文原刊於《中國文物報》2009.12.11，第8版。

⁹ 李家浩，〈談包山楚簡「歸鄧人之金」一案及其相關問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編，《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第一輯（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6），頁28。

¹⁰ 同上註。

郭店簡〈緇衣〉簡 6：「謹惡以𦘒民淫。」𦘒，今本作「禦」，上博簡作「廬」，《十四種》引了好幾種說法，其中裘錫圭先生說：此字為「廬」字之誤，與上博簡一樣讀為「御」。劉樂賢先生曾指出郭店簡這個字是錯寫，¹¹裘先生在其文中贊同這個看法。書中應該把劉先生這個說法收入。

郭店〈老子甲〉簡 19：「以逾甘露」，逾，帛書作「兪」，傳世本作「降」。劉釗先生說，郭店簡〈五行〉簡 47：「𦘒（喻）而知之謂之進之。」首字是個從「龍」省聲的字，可以讀為「喻」；龍古音在來紐東部，降在見紐東部，〈老子甲〉的「逾」可以和「降」通假。¹²這裡把郭店簡〈五行〉讀為「喻」的這個字和〈老子甲〉「逾」、「兪」聯繫起來，進而說明「逾」、「兪」和「降」聲近相通的關係，這個看法是應該受到重視的，李天虹先生也有相近的看法。¹³李家浩先生指出，從「龍」省聲的「兪」字，可視為「兪」的異體字，郭店簡〈忠信之道〉簡 3 的「兪」也是這類的字。¹⁴總之，藉著這種從「龍」省聲的「兪」字的異體字，有助於理解郭店簡〈老子甲〉「以逾甘露」的「逾」和傳世本「降」異文的語音關係，所以《十四種》在注釋「逾」字時，對於這些相關的說法應酌與收錄。

新蔡葛陵簡零：241，《十四種》釋文作「𠄎未與𠄎，同斂（崇）𠄎」（第 405 頁）。邴尚白、沈培、宋華強三位先生將「未」字改釋為「崇」；邴氏將文句斷讀為「𠄎柰（崇）與𠄎同，斂（崇）」，沈氏、宋氏讀為「𠄎崇，與𠄎（龜）同斂（崇）𠄎」，沈氏並在第一個「崇」字前補一「有」字。¹⁵書中並沒有收錄這些意見。

九店簡〈告武夷〉：「某敢以其妻□妻女（汝）。」《十四種》引用李家浩先生的意見：「第一個『妻』是名詞，第二個『妻』用如動詞，是嫁給的意思。『其』指稱『某』，是『他的』意思。『汝』指稱『武夷』。」周鳳五先生則將第二個「妻」字讀

¹¹ 劉樂賢，〈讀上博簡筭記〉，上海大學古代文明研究中心、清華大學思想文化研究所編，《上博館藏戰國楚竹書研究》（上海：上海書店，2002），頁 385。

¹² 劉釗，〈讀郭店楚簡字詞札記〉，武漢大學中國文化研究院編，《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頁 76。

¹³ 李天虹，〈戰國文字「𦘒」、「𦘒」續議〉，中國文物研究所編，《出土文獻研究》第七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頁 35-36。

¹⁴ 參李家浩，〈戰國官印考釋三篇〉，中國文物研究所編，《出土文獻研究》第六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頁 21。

¹⁵ 邴尚白，《葛陵楚簡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7），頁 56, 148, 372；也可參同氏著，《葛陵楚簡研究》（收入《國立臺灣大學文史叢刊》137 [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9]），頁 75, 199。沈培，〈從戰國簡看古人占卜的「蔽志」〉，《古文字與古代史》第一輯（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7），頁 423-424。宋華強，《新蔡楚簡的初步研究》（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2007），頁 256；也可參同氏著，《新蔡葛陵楚簡初探》（收入《楚地出土戰國簡冊研究》6 [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10]），頁 426。

爲「齋」，即致送之意，整句大意是說：「某人命其妻送鬲幣、芳糧給你（武夷），爲某人在武夷處贖罪。」¹⁶周先生這個意見是值得重視的，也得到了學者的贊同，¹⁷《十四種》並未把這個意見收錄書中。頗疑是負責九店簡釋文和注釋的作者，採用更爲簡要的作法，所以並不收錄太多諸家的說法。就包山簡和郭店簡來看，收錄的範圍顯然比九店簡要寬一些。

望山二號墓簡 12、13 有「鋈面」，包山簡牘 1 與簡 271 分別作「皓面」和「口面」，李家浩先生認爲「鋈」、「皓」和「口」諸字應當讀爲新舊的「舊」。¹⁸《十四種》包山簡釋文和注釋的作者引用了李先生的說法；但望山簡的作者只引錄李先生釋「面」爲「古代馬勒之當面的裝飾叫做『面』」的說法，卻不注出李先生釋「鋈」爲「舊」的意見。不知是負責望山簡注釋的作者不同意李先生釋爲「舊」的看法，或是有其它原因而未出注？

北宋王荊公有詩云：「看似尋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卻艱辛。」（〈題張司業詩〉）這是對中唐詩人張籍樂府詩的贊譽與體會。當我閱讀《十四種》這本書時，不禁想起了這兩句詩。《十四種》這本書是課題組成員和許多專家學者智慧和心血的結晶，它最大的價值是給需要利用楚地出土戰國簡冊資料的學者提供了一個比較好的文本，也給研究這些資料的學者打下了一塊堅實的基礎。雖然它不免存在一些美中不足之處；然大體而言，仍可謂瑕不掩瑜。古人有謂「登高而博見」，諸多學者君子，藉此基石，不斷努力，必可登得更高，看得更遠。

附記：本文所附圖一至圖五這五張照片是由陳偉先生提供，謹誌謝忱。

- ¹⁶ 周鳳五，〈九店楚簡〈告武夷〉重探〉，《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72.4（2001）：948。
- ¹⁷ 日·大西克也，〈從語法的角度論楚簡中的「囟」字〉，中山大學古文字研究所主編，《康樂集——曾憲通教授七十壽慶論文集》（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6），頁 315, 316, 317。
- ¹⁸ 李家浩，〈包山楚簡研究（五篇）〉（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主辦，「第二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1993 年 10 月）；李家浩，〈包山遺冊考釋（四篇）〉，《古籍整理研究學刊》2003.5：5。